



- 改造规模
拟拆除用地范围面积：57025.9平方米。
- 现状功能
项目用地现状以居住为主要功能。
- 规划功能
根据已批的【深圳市龙岗103-04&05&06&T1号片区【辅城坳-新木地区】法定图则】，拟拆除范围的规划功能为四类居住用地、道路用地、铁路用地、公园绿地、水域。
- 改造意向
项目申请开发强度为5.7，总建筑面积为184630平方米，其中住宅建筑166980平方米（含保障性住房建筑15940），商业、办公及旅馆业建筑10000平方米，配套设施建筑面积7650平方米。



更新单元名称：平湖街道新木社区新围仔村居住片区城市更新单元

申报单位：深圳市新木新围仔股份合作公司

拆除范围图

编号

01